

证券代码：688257

证券简称：新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3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7日下午15点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、首次授予权益数量及预留股份数量进行调整，但授予权益总量不变，仍为17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调整后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75名调整为174名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2.20万股调整为140.70万股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7.80万股调整为29.30万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，关联董事吴何洪先生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3年2月7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23.00元/股，向174名激励对象授予140.7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，关联董事吴何洪先生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3年2月7日为授予日，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50万份股票增值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3票，关联董事吴何洪先生、袁艾先生、刘国柱先生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8日